

#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 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实事求是的态度，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基于独立、客观判断原则，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一、2020 年度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泰凌医药国际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三级全资子公司泰凌医药国际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的额度不超过 450 万美元或等额人民币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质押担保。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423.97 万美元，均为对泰凌医药国际有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 二、独立意见

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切实做好对外担保的审查、决策和风险控制程序，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未发现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付明仲',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付明仲

2021 年 3 月 22 日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Xie Bofu',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谢炳福

2021 年 3 月 22 日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Su Zhongyi in black ink,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苏中一

2021年3月22日